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贵州轮胎

公告编号：2023-055

债券代码：127063

债券简称：贵轮转债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众华所的前身是1985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众华所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人员信息

众华所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2年末合伙人人数为59人，注册会计师共31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50人。

3、业务规模

众华所2022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54,763.8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4,075.2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7,476.38万元。

众华所上年度（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75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

民币 9,370.80 万元。众华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贵州轮胎同行业客户共 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5,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雅博科技虚假陈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众华所以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 30% 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众华所尚未实际承担连带责任。

(2)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众华所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涉及众华所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富控互动虚假陈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 3 名原告起诉富控互动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所。

(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尤夫股份虚假陈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 1 名原告起诉尤夫股份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所。

5、诚信记录

众华所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9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涉及 2 人）和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涉及 24 人），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龚小寒，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

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卫娜，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严臻，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水平和经验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与上年持平。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其为本公司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由本公司承担。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多次沟通、了解并查阅相关资料，特别是该事务所的专业资质、执业质量、独立性及诚信情况等，认为众华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众华所为

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对《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高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质量，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4、生效日期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